

(1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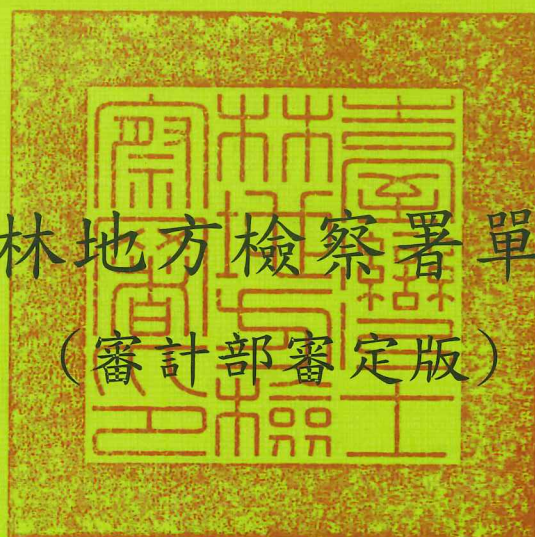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單位決算

(審計部審定版)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編 印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110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5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6-9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5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6-21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2-23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24-27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28-31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2-33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34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5
7. 歲出保留分析表·····	無
8.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6-37
9. 人事費分析表·····	38-39
10.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40-41
11.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42-43
12.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無
13.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14.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15.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無
16. 重大社會發展、科技發展計畫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情	

形表·····	無
17.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 費明細表·····	無
18.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無
19.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4-47
20.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 表·····	無

三、會計報表

(一) 主要表

1. 平衡表·····	48
2. 收入支出表·····	49

(二) 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專戶存款明細表·····	50
(2)應收帳款明細表·····	51-52
(3)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53
(4)土地明細表·····	54
(5)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55
(6)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56
(7)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57
(8)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	58
(9)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59
(10)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60
(11)雜項設備明細表 ·····	61
(12)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62
(13)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	63
(14)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	64
(15)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	65-68
(16)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	69-72

(17)保證品明細表	73
(18)債權憑證明細表	74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76-77
3. 長期投資明細表.....	無
4. 應付租賃款及其他長期負債變動表.....	無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78
2. 現金出納表.....	79-80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81
4.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82
5.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3-93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 歲入部分

- (1)本年度部分：本年度預算數新臺幣(以下同)431,70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31,007,939 元，應收數 7,313,737 元，合計 538,321,676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124.70%，茲分項說明如次：
- ①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326,171,000 元，實現數 216,448,762 元，應收數 100,000 元，合計 216,548,762 元，執行率 66.39%，短收 109,622,238 元，係因罰金罰鍰收入依實況列計，較預算減少所致。
 - ②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101,804,000 元，實現數 298,036,963 元，應收數 5,404,990 元，合計 303,441,953 元，執行率 298.06%，超收 201,637,953 元，係因收到數案鉅額沒入金及認列應收歲入款所致。
 - ③賠償收入預算數 144,000 元，實現數 517,221 元，應收數 1,808,747 元，合計 2,325,968 元，執行率 1,615.26%，超收 2,181,968 元，係第一、二辦公大樓整修工程及第一辦公大樓結構補強工程建築師扣罰違約金及認列應收歲入款所致。
 - ④財產孳息預算數 245,000 元，實現數 409,832 元，執行率 167.28%，超收 164,832 元，係犯罪被害補償求償收入(利息部分)及提供場地予郵局及提款機等場地租金收入，依實況辦理。
 - ⑤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9,000 元，實現數 7,144 元，執行率 24.63%，短收 21,856 元，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依實況辦理，較預期減少所致。
 - ⑥雜項收入預算數 3,312,000 元，實現數 15,588,017 元，執行率 470.65%，超收 12,276,017 元，主要係因贓證物款逾十年繳庫數依實況辦理，較預期增加所致。
- (2)以前年度部分：上年度轉入應收數 634,957,068 元，本年度實現數 9,029,893 元，註銷數 1,050,000 元，未結清數 624,877,175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茲分項說明如次：
- ①沒入及沒收財物上年度轉入應收數 632,342,248 元，本年度實現數 9,029,893 元，未結清數 623,318,355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②雜項收入上年度轉入應收數 2,614,820 元，本年度實現數 6,000 元，註銷數 1,050,000 元，未結清數 1,558,820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

2. 歲出部分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度

本年度部分：本年度預算數 501,487,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93,185,387 元，預算賸餘數 8,301,613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約 98.34%，茲分項說明如次：

- (1)一般行政預算數 437,043,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36,654,667 元，執行率 99.91%，賸餘數 388,333 元。
- (2)檢察業務預算數 58,952,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92,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1,480,720 元，執行率 86.90%，賸餘數 7,763,280 元。
- (3)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5,200,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050,000 元，執行率 97.12%，賸餘數 150,000 元。

(二)平衡表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資產合計 2,760,403,012 元，包括：

- (1)專戶存款：302,012,829 元，係刑事保證金計息專戶及保管款存入專戶款項。
- (2)應收帳款：632,190,912 元，係經法院判決確定犯罪所得等應收未收之收入。
- (3)其他應收款：1,000,955 元，係應收回被害人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
- (4)土地：1,053,983,719 元，係本署辦公廳舍之用地。
- (5)房屋建築及設備：725,623,124 元，係本署辦公廳舍、大型贓證物庫及員工職務宿舍之建物。
- (6)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66,957,293 元，係房屋建築及設備累計折舊。
- (7)機械及設備：77,984,340 元，係公務用升降機、電腦伺服器及事務機等設備。
- (8)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37,387,248 元，係機械及設備累計折舊。
- (9)交通及運輸設備：84,931,760 元，係小客車、警備車及勘驗車等。
- (10)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32,139,565 元，係交通及運輸設備累計折舊。
- (11)雜項設備：50,152,998 元，係公務用飲水機、冷氣、螢幕及投影機等。
- (12)累計折舊-雜項設備：31,843,719 元，係雜項設備累計折舊。
- (13)存出保證金：850,200 元，係本署承租職務宿舍押金及郵政信箱押金。

2. 負債合計 302,012,829 元，包括：

- (1)應付代收款：5,185,702 元，係代收犯罪所得、國教署教保中心裝修款及員工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等扣繳款。
- (2)存入保證金：103,870,623 元，係刑事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等。
- (3)應付保管款：192,956,504 元，係扣押物變賣款、贓證物款及一年以上未兌領支票收回繳庫款等。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度

3. 資產負債淨額：2,458,390,183 元，係資產扣除負債後之淨額。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 或 20%以上之說 明
			增減數 (C) = (A) - (B)	增減% (C) / (B) * 100	
資產	2,760,403,102	2,924,354,116	(163,951,104)	(5.61)	
流動資產	935,204,696	1,073,874,159	(138,669,463)	(12.91)	
專戶存款	302,012,829	438,917,091	(136,904,262)	(31.19)	係贓證物款沒入及公告期滿繳庫數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	632,190,912	634,957,068	(2,766,156)	(0.44)	
其他應收款	1,000,955	0	1,000,955	-	係應收回被害人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
固定資產	1,824,348,116	1,849,571,757	(25,223,641)	(1.36)	
土地	1,053,983,719	1,053,983,719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725,623,124	725,623,124	0	0.00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66,957,293)	(53,494,745)	(13,462,548)	25.17	係房屋建築及設備計提折舊所致。
機械及設備	77,984,340	74,723,445	3,260,895	4.36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7,387,248)	(29,001,494)	(8,385,754)	28.91	係機械及設備計提折舊所致。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931,760	85,377,117	(445,357)	(0.5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32,139,565)	(29,211,067)	(2,928,498)	10.03	
雜項設備	50,152,998	48,472,397	1,680,601	3.47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31,843,719)	(26,900,739)	(4,942,980)	18.37	
其他資產	850,200	908,200	(58,000)	(6.39)	
存出保證金	850,200	908,200	(58,000)	(6.39)	
負債	302,012,829	438,917,091	(136,904,262)	(31.1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度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 或 20%以上之說 明
			增減數 (C)= (A)-(B)	增減% (C)/(B)*100	
流動負債	5,185,702	652,016	4,533,686	695.33	
應付代收款	5,185,702	652,016	4,533,686	695.33	係收教育部國教署 匯入辦理新設職場 教保服務中心建築 物裝修及購置教學 設施等經費及犯罪 所得增加所致。
其他負債	296,827,127	438,265,075	(141,437,948)	(32.27)	
存入保證金	103,870,623	105,170,424	(1,299,801)	(1.24)	
應付保管款	192,956,504	333,094,651	(140,138,147)	(42.07)	係贓證物款公告期 滿繳庫所致。
淨資產	2,458,390,183	2,485,437,025	(27,046,842)	(1.09)	
資產負債淨額	2,458,390,183	2,485,437,025	(27,046,842)	(1.09)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無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一般行政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2. 檢察業務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 說 明	因應改 善措施
一、一般行政	(一)強化行政效能 ，維護公義	1. 切實執行公文時效 管制，提高公文處 理績效。 2. 落實預防危害或破 壞本機關事件，協 助處理陳情、請願 事項等安全防護工 作。	1. 落實文書處理時 效並視時稽催管 控。辦理收文 110,370 件，發文 68,163 件。 2. 實施公務機密維 護檢查2次，安全 維護定期檢查 2 次。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明 說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1. 確實辦理贓證物品之拍賣、銷毀與繳交國庫。 2. 妥適保管及發還刑事保證金。	1. 受理贓證物品之發還811件，一般銷毀13次共7,442件。 2. 受理通知發還保證金512件。	
二、檢察業務	(一)加強犯罪追訴	1. 積極偵辦貪污、瀆職等案件。 2. 厲行掃黑，加強偵辦組織犯罪案件。 3. 加強偵辦煙毒、安非他命及走私案件。 4. 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1. 辦結貪污案17件、瀆職案9件。 2. 辦理違反組織犯罪條例案18件。 3. 辦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3,694件。 4. 辦理違反公共危險案1,924件等。	
	(二)提高辦案績效	1. 參與民事事件。 2. 加強檢、警、調之連繫。 3. 辦理有關被害人補償求償事件行政事宜，協助加強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1. 辦結參與民事及非訟事件59件。 2. 舉辦轄區檢、警、調、廉季會議共12場次；國民法官法新制教育訓練2場、檢察官辦案經驗交流及案例分享5場、檢警環聯繫平台會議1場及營業秘密之保護與制度精進座談會1場。 3. 辦理被害補償金共34件，金額14,173,037元。	
	(三)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確實執行刑事裁判，妥適辦理易科罰金及分期繳納罰金。	執行案件共計受理19,293件、易科罰金2,670人、專科罰金386人。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臺灣士林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8,119,000	0	428,119,000
	108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428,119,000	0	428,119,000
		01		042342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26,171,000	0	326,171,000
			01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326,171,000	0	326,171,00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101,804,000	0	101,804,00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101,607,000	0	101,607,000
			02	0423420202-0 沒收物變價	197,000	0	197,000
		03		0423420300-0 賠償收入	144,000	0	144,000
			01	042342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59,000	0	59,000
			02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85,000	0	85,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74,000	0	274,000
	123			0723420000-2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274,000	0	274,000
		01		0723420100-7 財產孳息	245,000	0	245,000
			01	0723420101-0 利息收入	200,000	0	200,000
			02	0723420103-5 租金收入	45,000	0	45,000
		02		0723420500-5 廢舊物資售價	29,000	0	29,00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515,002,946	7,313,737	0	522,316,683	94,197,683	122.00
515,002,946	7,313,737	0	522,316,683	94,197,683	122.00
216,448,762	100,000	0	216,548,762	-109,622,238	66.39
216,448,762	100,000	0	216,548,762	-109,622,238	66.39
298,036,963	5,404,990	0	303,441,953	201,637,953	298.06
298,026,963	5,404,990	0	303,431,953	201,824,953	298.63
10,000	0	0	10,000	-187,000	5.08
517,221	1,808,747	0	2,325,968	2,181,968	1,615.26
171,308	0	0	171,308	112,308	290.35
345,913	1,808,747	0	2,154,660	2,069,660	2,534.89
416,976	0	0	416,976	142,976	152.18
416,976	0	0	416,976	142,976	152.18
409,832	0	0	409,832	164,832	167.28
378,094	0	0	378,094	178,094	189.05
31,738	0	0	31,738	-13,262	70.53
7,144	0	0	7,144	-21,856	24.63

臺灣士林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3,312,000	0	3,312,000
	121			1223420000-1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3,312,000	0	3,312,000
		01		1223420200-0 雜項收入	3,312,000	0	3,312,000
			01	12234202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2342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3,312,000	0	3,312,000
				經常門小計	431,705,000	0	431,705,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431,705,000	0	431,705,00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5,588,017	0	0	15,588,017	12,276,017	470.65
15,588,017	0	0	15,588,017	12,276,017	470.65
15,588,017	0	0	15,588,017	12,276,017	470.65
630	0	0	630	630	
15,587,387	0	0	15,587,387	12,275,387	470.63
531,007,939	7,313,737	0	538,321,676	106,616,676	124.70
0	0	0	0	0	
531,007,939	7,313,737	0	538,321,676	106,616,676	124.70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501,487,000	0	0	0
						0	0	0
		01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437,043,000	0	0	0
						0	0	0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58,952,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04		342342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5,200,000	0	0	0
						0	0	0
		05		3423429800-0 第一預備金	292,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128,569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128,569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169,35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169,350	0	0	0
						0	0	0
				合計	518,784,919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01,487,000	493,185,387	0	-8,301,613	98.34
	0	493,185,387		
437,043,000	436,654,667	0	-388,333	99.91
	0	436,654,667		
59,244,000	51,480,720	0	-7,763,280	86.90
	0	51,480,720		
5,200,000	5,050,000	0	-150,000	97.12
	0	5,050,000		
0	0	0	0	
	0	0		
15,128,569	15,128,569	0	0	100.00
	0	15,128,569		
15,128,569	15,128,569	0	0	100.00
	0	15,128,569		
2,169,350	2,169,350	0	0	100.00
	0	2,169,350		
2,169,350	2,169,350	0	0	100.00
	0	2,169,350		
518,784,919	510,483,306	0	-8,301,613	98.40
	0	510,483,306		

臺灣士林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5			002342000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501,487,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494,559,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資本門小計	6,928,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01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437,043,00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402,743,000	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34,190,000	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110,000	0	0	0
						0	0	0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57,224,000	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30,066,000	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27,158,000	0	0	0
						0	0	0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1,728,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30 設備及投資	1,728,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03		342342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5,200,000	0	0	0
						0	0	0
			01	342342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200,00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01,487,000	493,185,387	0	-8,301,613	98.34
	0	493,185,387		
494,267,000	486,115,387	0	-8,151,613	98.35
	0	486,115,387		
7,220,000	7,070,000	0	-150,000	97.92
	0	7,070,000		
437,043,000	436,654,667	0	-388,333	99.91
	0	436,654,667		
402,743,000	402,360,667	0	-382,333	99.91
	0	402,360,667		
34,190,000	34,190,000	0	0	100.00
	0	34,190,000		
110,000	104,000	0	-6,000	94.55
	0	104,000		
57,224,000	49,460,720	0	-7,763,280	86.43
	0	49,460,720		
30,066,000	29,997,638	0	-68,362	99.77
	0	29,997,638		
27,158,000	19,463,082	0	-7,694,918	71.67
	0	19,463,082		
2,020,000	2,020,000	0	0	100.00
	0	2,020,000		
2,020,000	2,020,000	0	0	100.00
	0	2,020,000		
5,200,000	5,050,000	0	-150,000	97.12
	0	5,050,000		
5,200,000	5,050,000	0	-150,000	97.12
	0	5,050,00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4	30 設備及投資	5,200,000	0	0	0
						0	0	0
				3423429800-0 第一預備金	292,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60 預備金	292,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169,35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2,169,35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169,350	0	0	0
						0	0	0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128,569	0	0	0
						0	0	0
05				10 人事費	15,128,569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5,128,569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7,297,919	0	0	0
						0	0	0
				合計	518,784,9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200,000	5,050,000	0	-150,000	97.12
	0	5,05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69,350	2,169,350	0	0	100.00
	0	2,169,350		
2,169,350	2,169,350	0	0	100.00
	0	2,169,350		
2,169,350	2,169,350	0	0	100.00
	0	2,169,350		
15,128,569	15,128,569	0	0	100.00
	0	15,128,569		
15,128,569	15,128,569	0	0	100.00
	0	15,128,569		
15,128,569	15,128,569	0	0	100.00
	0	15,128,569		
17,297,919	17,297,919	0	0	100.00
	0	17,297,919		
518,784,919	510,483,306	0	-8,301,613	98.40
	0	510,483,306		

臺灣士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056,598	0
						0	0
				109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38,056,598	0
						0	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38,056,598	0
						0	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38,056,598	0
						0	0
					小 計	38,056,598	0
						0	0
105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594,310	0	
					0	0	
			109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12,594,310	0	
					0	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594,310	0	
					0	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12,594,310	0	
					0	0	
				小 計	12,594,310	0	
					0	0	
106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9,423,928	0	
					0	0	
			105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379,423,928	0	
					0	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379,423,928	0	
					0	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379,423,928	0	
					0	0	
				小 計	379,423,928	0	
					0	0	
107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4,735,294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67,806	0	37,988,792
0	0	0
67,806	0	37,988,792
0	0	0
67,806	0	37,988,792
0	0	0
67,806	0	37,988,792
0	0	0
67,806	0	37,988,792
0	0	0
147,308	0	12,447,002
0	0	0
147,308	0	12,447,002
0	0	0
147,308	0	12,447,002
0	0	0
147,308	0	12,447,002
0	0	0
379,162	0	379,044,766
0	0	0
379,162	0	379,044,766
0	0	0
379,162	0	379,044,766
0	0	0
379,162	0	379,044,766
0	0	0
379,162	0	379,044,766
0	0	0
204,970	0	164,530,324
0	0	0

臺灣士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8	07	107	02	01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164,735,294	0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423420201-8 沒入金	164,735,294	0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0	0
					11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1,564,820	0
					1123420900-7 雜項收入	0	0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64,820	0
					小 計	166,300,114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8,371	0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278,371	0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78,371	0
					0423420201-8 沒入金	278,371	0
					小 計	278,371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253,747	0
109	02	108	02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37,253,747	0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37,253,747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04,970	0	164,530,324
0	0	0
204,970	0	164,530,324
0	0	0
204,970	0	164,530,324
0	0	0
6,000	0	1,558,820
0	0	0
6,000	0	1,558,820
0	0	0
6,000	0	1,558,820
0	0	0
6,000	0	1,558,820
0	0	0
210,970	0	166,089,144
0	0	0
25,964	0	252,407
0	0	0
25,964	0	252,407
0	0	0
25,964	0	252,407
0	0	0
25,964	0	252,407
0	0	0
25,964	0	252,407
0	0	0
8,198,683	0	29,055,064
0	0	0
8,198,683	0	29,055,064
0	0	0
8,198,683	0	29,055,064
0	0	0

臺灣士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37,253,747 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1,050,000 0
		120			1223420000-1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1,050,000 0
			01		1223420200-0 雜項收入	1,050,000 0
				01	12234202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50,000 0
					小 計	38,303,747 0
					經常門小計	634,957,068 0
					合 計	634,957,068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8,198,683	0	29,055,0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198,683	0	29,055,064
0	0	0
9,029,893	0	624,877,175
0	0	0
9,029,893	0	624,877,175
0	0	0

臺灣士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5			002342000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402,360,667	64,187,638	19,567,082	0	486,115,387
		01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402,360,667	34,190,000	104,000	0	436,654,667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0	29,997,638	19,463,082	0	49,460,720
		03		342342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42342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 計	402,360,667	64,187,638	19,567,082	0	486,115,387
				合 計	402,360,667	64,187,638	19,567,082	0	486,115,387

地方檢察署
決算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7,070,000	0	7,070,000	493,185,387	以業務費支出臨時人員109年年終獎金348,750元，用途別為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	436,654,667	
0	2,020,000	0	2,020,000	51,480,720	
0	5,050,000	0	5,050,000	5,050,000	
0	5,050,000	0	5,050,000	5,050,000	
0	7,070,000	0	7,070,000	493,185,387	
0	7,070,000	0	7,070,000	493,185,387	

臺灣士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人事費	402,360,667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0,180,742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761,537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082,160	0	0
1030 獎金	59,432,608	0	0
1035 其他給與	4,114,144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27,453,891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8,821,624	0	0
1055 保險	23,513,961	0	0
20業務費	34,190,000	29,997,638	0
2003 教育訓練費	6,000	0	0
2006 水電費	6,783,169	0	0
2009 通訊費	164,147	10,092,086	0
2012 土地租金	715,691	0	0
2018 資訊服務費	330,673	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327,501	0	0
2024 稅捐及規費	71,218	0	0
2027 保險費	114,238	0	0
2030 兼職費	0	35,000	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0	4,612,998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0	2,920,896	0
2051 物品	3,842,239	4,145,839	0
2054 一般事務費	6,878,238	5,399,680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14,062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0,859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233,392	0	0
2072 國內旅費	436,658	2,791,139	0
2081 運費	234,595	0	0
2084 短程車資	1,320	0	0
2093 特別費	121,000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2,020,000	5,050,000
3025 運輸設備費	0	0	5,050,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0	2,020,000	0
40獎補助費	104,000	19,463,082	0

地方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402,360,667
				260,180,742
				4,761,537
				4,082,160
				59,432,608
				4,114,144
				27,453,891
				18,821,624
				23,513,961
				64,187,638
				6,000
				6,783,169
				10,256,233
				715,691
				330,673
				11,327,501
				71,218
				114,238
				35,000
				4,612,998
				2,925,896
				7,988,078
				12,277,918
				414,062
				510,859
				2,233,392
				3,227,797
				234,595
				1,320
				121,000
				7,070,000
				5,050,000
				2,020,000
				19,567,082

臺灣士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6,291,000	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13,172,082	0
4085 獎勵及慰問	104,000	0	0
小計	436,654,667	51,480,720	5,050,000
合計	436,654,667	51,480,720	5,050,000

地方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6,291,000
				13,172,082
				104,000
				493,185,387
				493,185,387

臺灣士林地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540,037,832	0	0
本年度	531,007,939	0	0
0423420101 罰金罰鍰	216,448,762	0	0
0423420201 沒入金	298,026,963	0	0
0423420202 沒收物變價	10,000	0	0
04234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71,308	0	0
0423420302 賠償求償收入	345,913	0	0
0723420101 利息收入	378,094	0	0
0723420103 租金收入	31,738	0	0
07234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7,144	0	0
122342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30	0	0
12234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5,587,387	0	0
以前年度	9,029,893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9,029,893	0	0
104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67,806	0	0
105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147,308	0	0
106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379,162	0	0
107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204,970	0	0
107年度 112342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000	0	0
108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25,964	0	0
109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8,198,683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58,000	0	0	0	540,095,832
0	0	0	0	0	531,007,939
0	0	0	0	0	216,448,762
0	0	0	0	0	298,026,963
0	0	0	0	0	10,000
0	0	0	0	0	171,308
0	0	0	0	0	345,913
0	0	0	0	0	378,094
0	0	0	0	0	31,738
0	0	0	0	0	7,144
0	0	0	0	0	630
0	0	0	0	0	15,587,387
0	58,000	0	0	0	9,087,893
0	0	0	0	0	9,029,893
0	0	0	0	0	67,806
0	0	0	0	0	147,308
0	0	0	0	0	379,162
0	0	0	0	0	204,970
0	0	0	0	0	6,000
0	0	0	0	0	25,964
0	0	0	0	0	8,198,683

臺灣士林地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 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58,000	0	0	0	58,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8,000	0	0	0	58,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士林地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510,483,306	0	0	0
本年度	510,483,306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493,185,387	0	0	0
3423420100 一般行政	436,654,667	0	0	0
3423421000 檢察業務	51,480,720	0	0	0
3423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050,000	0	0	0
二、統籌科目	17,297,919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128,569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169,350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092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095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097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4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5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6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0	0	0	0
106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8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9年度 0423420101 罰金罰鍰	0	0	0	0
109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0	0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336,155	1,000,955	0	511,820,416	0
0	1,000,955	0	511,484,261	0
0	1,000,955	0	494,186,342	0
0	0	0	436,654,667	0
0	1,000,955	0	52,481,675	0
0	0	0	5,050,000	0
0	0	0	17,297,919	0
0	0	0	15,128,569	0
0	0	0	2,169,350	0
336,155	0	0	336,155	0
0	0	0	0	0
336,155	0	0	336,155	0
16,400	0	0	16,400	0
1,200	0	0	1,200	0
90,000	0	0	90,000	0
500	0	0	500	0
32,070	0	0	32,070	0
10,005	0	0	10,005	0
103,230	0	0	103,230	0
9,700	0	0	9,700	0
62,000	0	0	62,000	0
11,050	0	0	11,050	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4	0423420201-8 沒入金	37,988,792	0	37,988,792	99.82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37,988,792	0	37,988,792	99.82	
105	0423420201-8 沒入金	12,447,002	0	12,447,002	98.83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12,447,002	0	12,447,002	98.83	
106	0423420201-8 沒入金	379,044,766	0	379,044,766	99.90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379,044,766	0	379,044,766	99.90	
107	0423420201-8 沒入金	164,530,324	0	164,530,324	99.88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58,820	0	1,558,820	99.62	應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166,089,144	0	166,089,144	99.87	
108	0423420201-8 沒入金	252,407	0	252,407	90.67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252,407	0	252,407	90.67	
109	0423420201-8 沒入金	29,055,064	0	29,055,064	77.99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29,055,064	0	29,055,064	77.99	
110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100,000	0	100,000	0.03	已判決確定之應收未收罰金，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0423420201-8 沒入金	5,404,990	0	5,404,990	5.32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1,808,747	0	1,808,747	2,127.94	應收未收之犯罪被害人補償金求償款，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7,313,737	0	7,313,737	1.71	
	合計	632,190,912	0	632,190,912	59.5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9	12234202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50,000	100.00	依審計部111年1月10日台審部一字第1100009474號函辦理應收歲入款註銷。
	小計	1,050,000	100.00	
	以前年度合計	1,050,000	100.00	
110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109,622,238	-33.61	本項係因違法罰金依實況辦理繳庫。爾後編列年度預算時將審慎參酌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當年度業務實況擬編預算。
	0423420201-8 沒入金	201,824,953	198.63	本項係因收到數案鉅額沒入金，及增列應收數所致。
	0423420202-0 沒收物變價	-187,000	-94.92	本項係因依法處分拍賣之扣押物及貴重物品變賣價金，依實況辦理繳庫。
	042342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12,308	190.35	本項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依實況辦理繳庫。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2,069,660	2,434.89	本項係犯罪被害補償求償收入增列應收數所致。爾後編列年度預算時將審慎參酌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當年度業務實況擬編預算。
	0723420101-0 利息收入	178,094	89.05	本項係犯罪被害補償求償收入孳息部份，依實況辦理繳庫。
	0723420103-5 租金收入	-13,262	-29.47	本項係提供場地予郵局及影印機等場地租金收入，依實況辦理。爾後編列年度預算時將審慎參酌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當年度業務實況擬編預算。
	0723420500-5 廢舊物資售價	-21,856	-75.37	本項係因出售廢舊物品收入，依實況辦理繳庫。
	12234202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30		本項係收回以前年度支付之製作識別證費用，依實況辦理繳庫。
	122342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12,275,387	370.63	本項主要係贓證物款逾十年繳庫數，依實況辦理繳庫。
	小計	106,616,676	24.70	
	本年度合計	106,616,676	24.70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0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388,333	0.09	2	382,333
				1	6,000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7,763,280	13.10	5	6,762,325
				13	1,000,955
	342342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000	2.88		0
	小計	8,301,613	1.60		8,151,613
	本年度合計	8,301,613	1.60		8,151,613

地方檢察署

免、註銷）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		0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節餘。		0		
因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未如預期收繳，經費按比例控留。		0		
減列犯罪被害補償金實現數。		0		
	8	150,000	汰換大型警備車結餘款。	
		150,000		
		150,000		

臺灣士林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82,328,000	0	282,328,000	260,180,74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4,761,53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075,000	0	6,075,000	4,082,160
六、獎金	53,794,000	0	53,794,000	59,432,608
七、其他給與	4,100,000	0	4,100,000	4,114,144
八、加班值班費	17,149,000	0	17,149,000	27,453,891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7,373,000	0	17,373,000	18,821,624
十一、保險	21,924,000	0	21,924,000	23,513,961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402,743,000	0	402,743,000	402,360,667

地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22,147,258	-7.84	270	249	
4,761,537		0	0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意雇用職務代理人15人，雇用期間至考試錄取人員分發或出缺原因消滅之日止。
-1,992,840	-32.80	18	10	係因退休駕駛及工友未及補實。
5,638,608	10.48	0	0	1.考績獎金26,025,858元。 2.特殊功勳獎賞10,0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33,396,750元。
14,144	0.34	0	0	
10,304,891	60.09	0	0	加班值班費依實況辦理。
0		0	0	
1,448,624	8.34	0	0	
1,589,961	7.25	0	0	
0		0	0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8人、決算數3,086,857元。 2.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10人、決算數3,972,640元。 3.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2人、決算數675,024元。 4.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觀護助理員)8人、決算數3,937,974元，辦理社會勞動業務。 5.以法務部「法務行政-辦理司法保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毒品業務觀護助理人員)1人、決算數523,019元，辦理觀護毒品業務。 6.以法務部「法務行政-辦理司法保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觀護追蹤輔導員)1人、決算數708,528元，辦理觀護追蹤輔導業務。 7.以法務部「法務行政-辦理司法保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觀護心理處遇師)1人、決算數618,941元，辦理心理處遇業務。 8.以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勞務承攬4人、決算數1,961,553元，辦理法警非核心勤務。 9.以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1人、決算數473,595元，辦理刑事訴訟法第116條之2科技設備監控業務。
-382,333	-0.09	288	259	

臺灣士林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年度別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2)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4 0 人座警備車	110	4,550,000	0	4,550,000	4,400,000
小型警備車	110	650,000	0	650,000	650,000
合 計		5,200,000	0	5,200,000	5,050,000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150,000	-3.30	1	1	汰換95年購置之40人座警備車。
0	0.00	1	1	汰換91年購置之小型警備車。
-150,000	-2.88	2	2	

臺灣士林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291,000	6,291,000	0
1.財團法人			5,531,000	5,531,000	0
(2)計畫捐助			5,531,000	5,531,000	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2,646,000	2,646,000	0
	小計		2,646,000	2,646,000	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士林分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1,855,000	1,855,000	0
	小計		1,855,000	1,855,000	0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士林分會	辦理更生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1,030,000	1,030,000	0
	小計		1,030,000	1,030,000	0
2.其他團體			760,000	760,000	0
士林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辦理觀護業務	檢察業務	760,000	760,000	0
	小計		760,000	760,000	0
九、獎助			14,283,037	13,276,082	0
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4,173,037	13,172,082	0
犯罪被害人	補償因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受重傷者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之被害人	檢察業務	14,173,037	13,172,082	0
	小計		14,173,037	13,172,082	0
6.獎勵及慰問			110,000	104,000	0
退職(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10,000	104,000	0
	小計		110,000	104,000	0
	合計		20,574,037	19,567,082	0

地方檢察署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合計(2)									
6,291,000	0						0		
5,531,000	0						0		
5,531,000	0						0		
2,646,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2,646,000	0						0		
1,855,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855,000	0						0		
1,030,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更生保護事業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030,000	0						0		
760,000	0						0		
760,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760,000	0						0		
13,276,082	1,006,955						1,006,955		
13,172,082	1,000,955						1,000,955		
13,172,082	1,000,955	V					1,000,955	111/2/24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3,172,082	1,000,955						1,000,955		
104,000	6,000						6,000		
104,000	6,000	V					6,000	110/12/31	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公布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104,000	6,000						6,000		
19,567,082	1,006,955						1,006,955		

臺灣士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427,239	55,892	0	716	0	19,567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409,941	55,892	0	716	0	19,567
04教育	2,169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5,129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45

臺灣士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47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2,760,403,012	2,924,354,116	2 負債	302,012,829	438,917,091
11 流動資產	935,204,696	1,073,874,159	21 流動負債	5,185,702	652,016
110103 專戶存款	302,012,829	438,917,091	210302 應付代收款	5,185,702	652,016
110303 應收帳款	632,190,912	634,957,068	28 其他負債	296,827,127	438,265,075
110398 其他應收款	1,000,955	0	280301 存入保證金	103,870,623	105,170,424
14 固定資產	1,824,348,116	1,849,571,757	280401 應付保管款	192,956,504	333,094,651
140101 土地	1,053,983,719	1,053,983,719	3 淨資產	2,458,390,183	2,485,437,025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725,623,124	725,623,124	31 資產負債淨額	2,458,390,183	2,485,437,025
減：140402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66,957,293	-53,494,745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2,458,390,183	2,485,437,025
140501 機械及設備	77,984,340	74,723,445			
減：140502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7,387,248	-29,001,494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931,760	85,377,117			
減：14060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32,139,565	-29,211,067			
140701 雜項設備	50,152,998	48,472,397			
減：140702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31,843,719	-26,900,739			
18 其他資產	850,200	908,200			
180201 存出保證金	850,200	908,200			
合 計	2,760,403,012	2,924,354,116	合 計	2,760,403,012	2,924,354,116

備註：

- 1.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395,000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144元。
- 2.本署本年度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沒收犯罪所得查無財產且尚未執行金額計652,558,138元。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050,142,092	918,150,666	131,991,426
公庫撥入數	511,820,416	494,810,629	17,009,78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2,316,683	410,639,818	111,676,865
財產收益	416,976	680,313	-263,337
其他收入	15,588,017	12,019,906	3,568,111
支出	1,079,572,968	924,113,205	155,459,763
繳付公庫數	540,095,832	385,870,953	154,224,879
人事支出	419,658,586	403,087,925	16,570,661
業務支出	64,187,638	59,351,288	4,836,350
獎補助支出	19,567,082	18,670,102	896,980
財產損失	64,992	40,740	24,252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998,838	57,092,197	-21,093,359
收支餘絀	-29,430,876	-5,962,539	-23,468,337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02,012,829	
			本年度部分		302,012,829	
			01 國庫存款	198,453,912		
			02 專戶存款	103,558,917		
			總 計		302,012,82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632,190,912	
			本年度部分		7,313,737	
			110		7,313,737	
			一百一十年度			
			042342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0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100,000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5,404,990		
			0423420201-8 沒入金	5,404,990		
			0423420300-0 賠償收入	1,808,747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1,808,747		
			以前年度部分		624,877,175	
			104		37,988,792	
			一百零四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37,988,792		
			0423420201-8 沒入金	37,988,792		
			105		12,447,002	
			一百零五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447,002		
			0423420201-8 沒入金	12,447,002		
			106		379,044,766	
			一百零六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379,044,766		
			0423420201-8 沒入金	379,044,76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66,089,144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164,530,324		
			0423420201-8 沒入金	164,530,324		
			1123420900-7 雜項收入	1,558,820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58,82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52,407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52,407		
			0423420201-8 沒入金	252,407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9,055,064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9,055,064		
			0423420201-8 沒入金	29,055,064		
			總 計		632,190,912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1,000,955	
			本年度部分		1,000,955	
			110		1,000,955	
			一百一十年度			
			3423421000-0	1,000,955		
			檢察業務			
			總 計		1,000,955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53,983,719	
			本年度部分		1,053,983,719	
			總 計		1,053,983,71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25,623,124	
			本年度部分		725,623,124	
			總 計		725,623,12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6,957,293	
			本年度部分		66,957,293	
			總 計		66,957,293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7,494,664	
			本年度部分		77,494,664	
			預算性質部分		489,676	
			本年度部分		489,676	
			110		489,676	
			一百一十年度			
			3423421000-0*	489,676		
			檢察業務			
			總 計		77,984,34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7,387,248	
			本年度部分		37,387,248	
			總 計		37,387,248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9,671,218	
			本年度部分		79,671,218	
			預算性質部分		5,260,542	
			本年度部分		5,260,542	
			110		5,260,542	
			一百一十年度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210,542		
			342342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5,050,000		
			342342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050,000		
			總 計		84,931,76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2,139,565	
			本年度部分		32,139,565	
			總 計		32,139,565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8,833,216	
			本年度部分		48,833,216	
			預算性質部分		1,319,782	
			本年度部分		1,319,782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319,78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1,319,782		
			總 計		50,152,998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1,843,719	
			本年度部分		31,843,719	
			總 計		31,843,71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50,200	
			以前年度部分		850,200	
			098 九十八年度		850,200	
			01 房屋押金	849,8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03458902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	56,8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0027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680,0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2002 葉嘉惠	57,0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2003 李秀芬	56,0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4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郵政信箱鎖鑰保證金	400		
			總 計		850,2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185,702	
			本年度部分		5,185,702	
			02 公(眷)保費扣繳款	7,582		
			04 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27,118		
			06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扣繳款	18,758		
			12 犯罪所得	2,787,594		
			110 一百一十年度		2,344,650	
			99 其他	2,344,650		
110	02	22	100163 收入傳票 收教育部國教署匯入辦理新設職場教 保服務中心建築物裝修及購置教學設 施設備第1期經費	1,680,000		
110	11	05	100956 收入傳票 收教育部國教署匯入辦理新設職場教 保服務中心建築物耐震詳評經費	664,650		
			總 計		5,185,702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3,870,623	
			本年度部分		102,387,531	
			04 刑事保證金	101,544,4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 69,832,400元，其中已 逾4年部分金額合計 28,409,700元，因尚未 結案，故尚未發還。
			110 一百一十年度		843,131	
			02 履約保證金	525,000		
			100022 收入傳票 收五雄實業有限公司匯入「110年度 觀護追蹤輔導員委外勞務採購案」履 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00106-1101 231-繳經保110001	15,000		
110	01	08	54306669 五雄實業有限公司 100152 收入傳票 收五雄實業有限公司110年度科技設 備監控清潔人員委外勞務採購案履約 保證金，履約期間1100301-1101231- 繳經保110005	10,000		
110	02	20	54306669 五雄實業有限公司 100531 收入傳票 收永大機電工業(股)「110年及111年 度電梯設備保養維護勞務採購案」履 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00623-111123 1-繳經保110013號	20,000		
110	06	29	9717012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大樓系統分公司 100656 收入傳票 收忠仁印刷文具企業有限公司「110 年度印刷品開口契約財務採購案」履 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00727-111072 6-繳經保110017號	45,000		
110	08	05	11086969 忠仁印刷文具企業有限 公司 100810 收入傳票 收史代新股份有限公司「110-111年 度印表機耗材採購案」履約保證金， 履約期間1100904-1110903-繳經保11 0018號	35,000		
110	09	23	84466797 史代新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10	12	09	101087 收入傳票 收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111年度行政事務委外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10101-1111231-繳經保110023號	250,000			
110	12	14	12681500 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 101102 收入傳票 收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111年度觀護事務委外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10101-1111231-繳經保110025號 12681500 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			
			03 保固保證金		318,131		
110	01	08	300011 轉帳傳票 收法華玄妙有限公司「109年第一辦公大樓中庭外牆粉刷工程」保固保證金(履約保證金轉入)-保固期間1100106-1110105	37,256			
110	02	20	24717031 法華玄妙有限公司 100150 收入傳票 收邁登實業107年擴建辦公廳舍資訊設備等採購案網路設備保固金保固期間1080105-1130104-繳經保110004(原繳定存單385,182元退還)	106,020			
110	02	20	84937827 邁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151 收入傳票 收邁登實業107年擴建辦公廳舍資訊設備等採購案直立廣告機保固金保固期間1080105-1110104-繳經保110005(原繳定存單385,182元退還)	3,505			
110	08	02	84937827 邁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277 轉帳傳票 收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10年辦公座椅財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履約保證金轉入)-保固期間110721-1150720	10,000			
110	09	28	52408459 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828 收入傳票 收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10年度辦公座椅財務採購案」增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00928-1150927	7,150			
110	11	01	52408459 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398 轉帳傳票 收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110年度大型警備車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履約保證金轉入)-保固期間1101029-1121028 16630047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10	12	29	101163 收入傳票 收遠傳電信(股)系統整合分公司110 年度扣案毒品數位化管理系統設備建 置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012 06-1121205-繳經保110023號 53010695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分公司 以前年度部分 108 一百零八年度 02 履約保證金	22,200	1,483,092	
108	05	29	100381 收入傳票 收高世銘建築師事務所擴建室內裝修 及相關設備工程監造責任保證金(營 建署轉入)-監造責任保證期間108011 3-1110112-繳經保108006號 高世銘建築師事務所 03 保固保證金	35,752	1,442,842	
108	04	17	100262 收入傳票 收擴建辦公廳舍室內裝修及相關設備 工程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080113-1 110112(營建署匯入)-繳經保108003 號 22043664 力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 一百零九年度 02 履約保證金	1,407,090	40,250	
109	12	29	101081 收入傳票 收五雄實業有限公司「110年度科技 設備監控輔助人力委外勞務採購案」 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00101-1101231 -繳經保109019號 54306669 五雄實業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3 保固保證金	25,250		
109	05	19	300187 轉帳傳票 聯鑫資訊股份有限公司109年第一二 辦公大樓網路電信電源佈線採購案保 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090506-1110 505(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4958360 聯鑫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9	12	01	100978 收入傳票 收廣展新企業有限公司「109年檔案 室移動式檔案櫃財務採購案」保固保 證金-保固期限：1091127-1121126- 繳經保109014號 84097112 廣展新企業有限公司	5,250		
			總 計		103,870,623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92,956,504	
			本年度部分		190,180,933	
			01 贓證物款	183,638,49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104,095,895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金額合計32,732,750元，因尚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10 一百一十年度		6,542,443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8,004		
110	11	26	101036 收入傳票 收301專戶110年11月止已逾一年兌領 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1000001-11000 003號繳國保110001號。	8,004		
			15 扣押物變價款	6,534,439		
110	11	18	100996 收入傳票 收贓款字237號繳保字115號流水號88 8號。劉東庠挖礦機等拍賣款。	5,882,700		
110	12	30	101170 收入傳票 收贓款字273號繳保字130號流水號92 6號。陳宇樂汽車拍賣款。	651,739		
			以前年度部分		2,775,571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5	11	23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5 扣押物變價款 100755 收入傳票 贓款字183號流水號5131號繳保字106 號，陳志偉汽車拍賣款。 1,150,000	1,150,000	1,150,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 未結案，故尚未發 還。
106	12	2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5 扣押物變價款 100931 收入傳票 贓款字194-201號繳保字106號流水號 5362-5369號。 227,600	227,600	227,6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 未結案，故尚未發 還。
107	12	18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01020 收入傳票 收至106年11月底止機關專戶逾一年 未兌領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0700001 -7號繳國保字1號。 55,400 15 扣押物變價款	55,400 1,049,600	1,105,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1	04	100008 收入傳票 收刑字8-9號流水號5767-5768號、贓款字3號繳保字3號流水號5381號。	152,000		
107	02	07	100105 收入傳票 贓款字9-11號繳保字9號流水號5387-5389號。	57,800		
107	02	14	100126 收入傳票 贓款字19-22號繳保字13號流水號5397-5400號。	820,000		
107	03	07	100181 收入傳票 贓款字32號繳保字20號流水號5410號。	19,80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4,360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54,360		
108	12	13	100931 收入傳票 將301專戶108年12月止已逾一年未兌領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0800001-10號繳國保字1號。	54,36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38,611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205,611		
109	12	18	101043 收入傳票 將301專戶109年12月止已逾一年未兌領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0900001-16號繳國保字1號。	205,611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5 扣押物變價款	33,000		
109	09	25	100752 收入傳票 贓款字275號繳保字112號流水號0005 58號。	33,000		
			總 計		192,956,5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95,000	
			本年度部分		395,00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395,000	
110	01	18	300024 轉帳傳票 收五雄實業有限公司「110年度觀護及 行政事務勞務委外採購案」履約保證 金-華南商業銀行定存單(到期日11104 08)	350,000		
110	12	27	300462 轉帳傳票 收合茂物業有限公司「111年度科技監 控輔助人力暨清潔委外勞務委外採購 案」履約保證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定 存單(到期日1120331)	45,000		
			總 計		395,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檢察署
債權憑證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4	
			總 計		144	

本 頁 空 白

臺灣士林地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053,983,719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725,623,124	-53,494,745
機械及設備	74,723,445	-29,001,4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5,377,117	-29,211,067
雜項設備	48,472,397	-26,900,739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1,988,179,802	-138,608,04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0	0
合 計	1,988,179,802	-138,608,045
備註： 1. 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10,865,219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7,070,000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3,795,219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7,070,00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7,070,000元。		

方檢察署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1,053,983,719
0	0	0	0
0	0	-13,462,548	658,665,831
3,344,895	84,000	-8,385,754	40,597,092
5,768,642	6,213,999	-2,928,498	52,792,195
1,751,682	71,081	-4,942,980	18,309,279
0	0	0	0
0	0	0	0
10,865,219	6,369,080	-29,719,780	1,824,348,11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865,219	6,369,080	-29,719,780	1,824,348,11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538,321,676	511,820,416	1,050,142,092	收入
	-	511,820,416	511,820,416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2,316,683	-	522,316,683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416,976	-	416,976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15,588,017	-	15,588,017	其他收入
歲出	510,483,306	569,089,662	1,079,572,968	支出
	-	540,095,832	540,095,832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419,658,586	-	419,658,586	人事支出
業務費	64,187,638	-	64,187,638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19,567,082	-	19,567,082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7,070,000	-7,070,000	-	
	-	64,992	64,992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35,998,838	35,998,838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27,838,370	-57,269,246	-29,430,876	收支餘絀

備註:1.公庫撥入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出實現數510,483,306元+退還收入款336,155元+其他應收款 1,000,955元。
2.繳付公庫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入實現數(含以前年度)540,037,832元+以前年度存出保證金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58,000元。
3.設備及投資調整數:係本年度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7,070,000元,已列入資產科目,爰予調減。
4.財產損失調整數:係本年度報廢財產殘值64,992元。
5.折舊、折耗及攤銷調整數:係本年度折舊、折耗及攤銷數35,998,838元。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38,917,091
(一).專戶存款	438,917,091
二、本期收入	881,323,235
(一).本年度歲入	538,321,676
1.實現數	531,007,939
(1).其他	531,007,939
2.應收數	7,313,737
(1).其他	7,313,737
(二).歲入應收數	2,766,156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9,029,893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050,000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7,313,737
(三).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1,000,955
1.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1,000,955
(四).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4,533,686
(五).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299,801
(六).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40,138,147
(七).公庫撥入數	511,820,416
1.本年度歲出撥款	511,484,261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336,155
(八).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33,679,796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336,155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050,000
3.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32,293,641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64,992
(2).折舊、折耗及攤銷(-)	-35,998,838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3,770,189
收 項 總 計	1,320,240,326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018,227,497
(一).本年度歲出	510,483,306
1.實現數	510,483,306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7,070,000
(2).其他	503,413,306

臺灣士林地方法檢察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二).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32,293,641
(三).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58,000
(四).繳付公庫數	540,095,832
1.本年度歲入繳庫	531,007,939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9,029,893
3.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58,000
二、本期結存	302,012,829
(一).專戶存款	302,012,829
付 項 總 計	1,320,240,32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1	1,053,983,719	
		公頃	1.703931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	658,665,831	
		平方公尺	25,513.42		
	宿舍	棟	9		
		平方公尺	1,265.32		
	其他	個	5		
機械及設備		件	1,234	40,597,092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52,792,195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7		
	其他	件	231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	18,309,279	
	其他	件	1,246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1,824,348,11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壹 第 一 項	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 110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40%。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政令宣導費 2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5%。 11. 前述 1 至 6 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 9 至 10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前述 1 至 10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55 億元（約 1.18%），另予補足。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4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已遵照辦理。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管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環境檢驗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內政部、移民署、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檢驗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立法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 6. 一般事務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考選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政令宣導費：統刪 20%。 8. 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立法院、最高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人事行政總處、役政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 二 項	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自 111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三 項	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政府各機關編列廣告費用及宣傳費用，須符合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已遵照辦理。
第 四 項	有關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如經濟部所轄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等 11 家及文化部所轄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等 3 家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作為實驗室、辦公處所、倉庫或職員宿舍等，尚無相關法令許可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得以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卻將自有不動產出租以賺取租金收入，使用期間最長有超過 50 年者，多數亦長達 2、3、40 年之久，其合理性，有待商榷。鑑於國有不動產為國家重要資源，政府機關應善盡管理之責任，並為妥適有效之運用，應請行政院責成各主管機關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全面清查，及妥適處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財團法人無償使用情形，並研議短期保障國有財產權益及長期整體規劃有效運用方案，俾利符合國有財產法令之規範，及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益，增加財政收入，爰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於 110 年 4 月 30 日以台財產署公字第 11035006140 號函就決議有關事項進行調查，法務部已於同年 5 月 26 日以法秘字第 11007506670 號函回復該署在案。
第 五 項	為完備科技創新研發環境，邁向智慧國家，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69 億元，加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案編列 200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104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256 億元，合共 1,529 億元，較 109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7 億元，增幅 1.8%。另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第 5 條規定，為推廣政府出資之應用性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政府應監督或協助法人、業學界等執行研究發展單位，將研究發展成果轉化為實際之生產或利用。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經濟部 105 至 108 年度科技專案計畫取得國內、外專利，分別 1,956 件、1,799 件、1,651 件、1,566 件，總計 6,972 件，件數呈現逐年趨減，已取得之專利超過 6 年尚未應用者並逾 7,000 件，近 3 年增幅將近五成，且未使用專利每年相關管理維護費用達億元。鑑於研發成果攸關產業發展，近來國內、外業界為增進自己產業競爭力，已紛紛將專利權轉為營業秘密，我國除重視專利權保護外，更應將營業秘密妥為管控，以防資訊外洩，爰請行政院將近 3 年整體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第 六 項	對科技研發經費預算執行、科技研發成果績效及管控機制等相關事項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10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共編列 5,340 億元，包括公務預算 1,324 億元、特別預算 1,041 億元、營業基金 1,386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 1,589 億元，金額極為龐大，計畫項目亦極多，主要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辦理管考，評核著重於個案計畫年度目標達成情形、經費運用及執行進度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7 年 1 月起推動預警機制，將計畫「潛藏無法如期達成風險」、「預定工作進度明顯配衡失當」等列入預警計畫篩選原則，整體計畫之執行亦納入考量，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同年 10 月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將營運評估納入規範，明訂個案計畫執行完成後，各機關應作總結評估報告，並回饋至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階段，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應適時辦理各項評估之複評，惟國家發展委員會 108 年度總結評估複評比率僅 11.54%，且 106 及 107 年度複評發現，如繳庫率偏高或經費控管不良、規劃及執行能力待加強，未進行經濟效益分析等諸多情形，重要且相似問題一再被提出，又部分公共建設計畫先期規劃未臻完善，未能落實監督控管廠商履約狀況致計畫頻仍修正、停（緩）辦或內容修正幅度頗大，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評估、審議未能發揮成效，淪為紙上作業，爰請行政院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針對前揭內容提出書面報告。	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七 項	5G 具有「高頻寬（eMBB）」、「多連結（mMTC）」及「低延遲/高可靠（URLLC）」等特點，有別於 4G 封閉式核心網路架構，5G 網路採用大量軟體功能模組、核心網路雲端虛擬化設計，且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可透過電信業者之多接取邊緣運算提供用戶高速、低延遲服務。然而開放式設計，使得 5G 網路面臨之資安威脅較以往更嚴峻且多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已制訂「107-114 年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並持續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安相關規範內容；經濟部亦規劃建置 5G 網路資安檢測及驗證實驗室，並完成 5G 資安偵防平台雛型。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配合 5G 釋照時程，修增訂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等法規。上開工作各主責部會雖已達成階段性目標，惟因應未來 5G 應用場域陸續開放後，恐將面臨各種新興資安威脅與攻擊，鑑於國內 5G 網路資安防護機制尚未完備，相關評估及強化 5G 網路業者之資安防護能力工作仍待完成，行政院應督促各主管相關機關持續調適法規並促進資安業者參與 5G 應用場域實驗，以強化資通安全之防禦能量，爰請行政院將各主管機關 5G 網路資安防護之規範、相關機制、執行成效，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日後如採行 5G 網路技術，將遵循行政院相關資安防護規範、機制辦理。
第 八 項	106 至 110 年度經濟部及科技部 5G 相關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為 38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億 4,140 萬 8 千元及 13 億 4,488 萬 3 千元，合計 51 億 8,629 萬 1 千元，補助金額極為可觀，惟以近年補助 5G 相關計畫執行成效而言，經濟部 106 至 109 年截至 7 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 193 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 3 億 1,152 萬 7 千元及促進國內外廠商投資 88 億 7,407 萬元，其中衍生價值從 106 年度 20 億 2,292 萬 5 千元增加至 108 年度 34 億 6,600 萬元，增幅逾 71.34%；科技部 107 至 109 年截至 7 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 5 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 1,627 萬元、促成產學合作件數 23 件及產學合作金額 3,714 萬 4 千元。由此觀之，我國 5G 專利取得數量仍偏低，顯示對 5G 關鍵智財之掌握程度及技術自主能量恐有不足，行政院應結合產官學之力，共同研發 5G 前瞻關鍵技術，建立優勢 5G 核心技術，將 5G 技術研發成果導入相關產業供應鏈，以增加經濟產值，並提升我國 5G 通訊產業競爭力。	項。
第 九 項	目前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達近 200 家，尚未包括其再轉投資之眾多子（孫）公司，每年所獲配股息係政府重要收入來源之一，重要性日增，惟各主管機關對所轄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公開程度未盡一致，於官網所揭露相關資訊，內容差異頗大，有揭露亦僅有第一層投資事業，有關再轉投資至第二層以下子、孫公司等，不少為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者，公股仍具有主導權，對高階經理人等均有決策權，屬於政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範疇，相關資訊外界均無所知悉，易有低估政府投資事業規模現象。鑑於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極多且規模不小，為利社會大眾瞭解政府轉投資事業之全貌，請行政院研擬訂定各主管部會應於官網公開資訊之一致標準，並適用於公股具主導權（董、總由政府指派）之再轉投資公司，衡量建立彙整資料之可行性，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以利各主管機關之管理及國會監督，爰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項	依財團法人法第 67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應自該法施行後 1 年內補正，但情形特殊未能如期辦理，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延長者，不在此限，延長期間以 1 年為限。然該法於 107 年 8 月 1 日公布，並自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迄今近 2 年，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尚未完備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例如訂定內部制度及稽核制度、投資之項目及額度、董事人數超逾 15 人或監察人未達 2 人等相關規範，鑑於財團法人法賦予主管機關對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採高密度監督之權力，爰請法務部加強督促各主管機關於 3 個月內儘速完成相關規範之訂定，及依財團法人法第 56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決算書及定期查核情形，主管機關應於網站主動公開之，以利社會大眾及國會監督，並請法務部於 3 個月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一 項	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有鑑於行政院在未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前便推動開放山林政策，導致該政策推動近 1 年來，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橫向聯繫與分工不足，山難數據不斷攀升、部落周邊環境惡化、執行單位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各國家公園管理處、消防救難系統或地方政府等第一線公務單位疲於奔命。對此，行政院在未有效解決現況與分工時，不得再行鬆綁相關山林政策，避免無辜山友遇難死亡。 自開放山林政策推動以來，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109 年截至 12 月 15 日的山難件數，已經創下 18 年以來新高，將近 450 件，同時為 108 年之 2 倍。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林道 81 條，總長 1,646 公里，其中主要林道 15 條、274 公里；次要林道 35 條、932 公里；一般林道 31 條、440 公里。林道皆位於台灣生態敏感地區，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每年卻僅編列 2 億元維護預算，平均每公里養護經費不到 15 萬元，山區林道之維管根本無法保障遊客安全。又以內政部營建署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轄內之大鹿林道東線為例，位於生態敏感區長達 19 公里之林道，近 5 年每年平均養護預算僅 80 萬元，平均 1 公里養護經費 4 萬元。 山難數增加，地方政府消防救災人員與經費未隨之增加，導致經常性動用原住民族部落民力參與救難，然一般民力於山區救援之保險與財產（車輛），政策皆未給予適當保障，造成爭議不斷。因遊客量暴增及山難數的增加，造成通往山林之原住民族部落交通與生活嚴重困擾，山林主管與救難單位疲於奔命，在人力與經費毫無增加之狀況，推動開放山林應待政策完備，爰請行政院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內政、經濟、交通、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二 項	有鑑於我國於 103 年度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明定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保障各項兒童及少年權利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然依中華民國兒童健康聯盟提供之 2016 年兒童健康幸福指標-臺灣與 OECD 國家比較，我國 0 至 2 歲兒童接受幼托服務之比例、3 至 5 歲兒童就讀於幼兒園之比例仍較大多數 OECD 國家為差；目前我國幼兒園教師與教保員能量不足且薪水偏低，而對於各種幼兒園之補助不僅複雜且不公平，爰建請政府應研擬透過更公平的育兒津貼方式，並研議儘早落實行政院宣示「私立幼兒園導師費與教保津貼每月均達 3 千元」，保障幼教人員薪資，以達到家長、教師、業者、幼兒乃至國家之多贏局面。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三 項	國際疫情升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加強邊境防疫控管，110 年 1 月 15 日起國人返國，除了原本要檢附的登機前 3 天內檢驗報告，如果不住防疫旅館、選擇居家檢疫的人，必須簽署切結書，確定一人一戶，同行者可同住，但非居家檢疫者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四 項	不能同住。然而擁有多戶空屋的家庭畢竟少數，有多位家人返台的家庭，就必須求助防疫旅館，卻屢屢發生想替將回台的家人訂房，怎麼找都訂不到；更擔心如果讓家人回家住，自己跟長輩外出居住，會不會反而遭遇更高的風險。年節將至，傳統返鄉團聚的習慣，恐引起急著返台過年的國人，未找到檢疫處所就直接返台，目前出現「直接衝回來」的違規事件，成為不確定因素，對防疫更是一大挑戰，顯見疫情的暴衝、提升防疫等級，讓防疫旅館的需求暴增供不應求。爰請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國防部、內政部營建署等應跨部會整合，持續掌握防疫旅宿及擴充檢疫場所量能，以因應返台檢疫需求。 有鑑於國內年輕教授在高教與技職領域中，竭盡心力投入技術研發、基礎科學與產學研究等領域，然而在現今科技部與教育部審查教授研究計畫提供補助經費評選時，未能妥適合理分配。爰要求教育部對於高教與技職體系中，助理教授所提出之申請計畫與經費，應占整體受獎補助預算中至少達 30% 比率，以鼓勵年輕與傑出之助理教授人才能有公平之競爭機會。另科技部補助計畫應至少提升 10%，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五 項	依據文化基本法第 26 條，文化部於 108 年 11 月發布施行文化藝術採購辦法，規範機關採購文化藝術作品、藝文創作展演與研究、出版或相關藝文服務等，應優先適用上開辦法。為維護文化藝術價值、保障文化與藝術工作者權益及促進文化藝術事業發展，請各單位包含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政府所屬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進行藝文採購時，應以「與創作者共有共享著作財產權」為原則，且不應再強制要求創作者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此外，應針對第一線採購人員進行文化藝術採購作業訓練及觀念宣導，以保障創作者之智慧財產權。	配合辦理。
第 十 六 項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級機關、部會、單位預算編列設備資訊採購經費，進行各類如電腦設備、網路設備、無人機、虛擬設備、及其他各類電子資通訊設備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安安全，實不應採購中國廠商或由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惟立法院於第 9 屆處理行政院預算解凍案時，曾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應公布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然迄今未見行政院公布該清單。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攸關我國 5G 資訊建設及設備採用，政府應正視我國國安層級資安事件頻生之嚴重性，採取積極之作為。爰要求行政院確實盤點各級機關現行使用情形，並於 110 年底前汰換，各項採購不得採購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並應於採購驗收時，嚴格把關，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本署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辦理相關作業，並依採購案性質於契約載明「本案涉及資通訊軟體、硬體或服務等相關事務，廠商執行本案之團隊成員不得為陸籍人士，並不得提供及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 2. 法務部並已宣達所屬機關遵循行政院規定，儘速於 110 年底前完成機關大陸廠牌資通訊設備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七 項	有鑑於近期立法院審查各項法案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未依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 6 條之規定：「…租稅優惠之擬訂，應舉行公聽會並提出稅式支出評估」，與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業務主管機關研擬稅式支出法規，應於送立法院審議前舉行公聽會；前項公聽會會議記錄及稅式支出評估報告應併同租稅優惠法律送交立法院審議」。為避免立法機關帶頭違法，並陷立法委員於不義，爰要求各行政部門應落實遵守相關規定，將公聽會與稅式支出評估完成後，併同法案送立法院審議。 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應辦部分 無。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管涉及本署應辦部分	停用、汰換事宜。 配合辦理。
第 四 十 三 項	行政院與各公家機關大量製作懶人包、梗圖流傳於網路，性質形同廣告宣傳，查「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及「廣播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已明確規定須「明顯揭露置入者之名稱或商標」，爰要求行政院通令所屬，自 110 年度起，凡公家機關自製或委外製作之網路宣傳品，皆須註明機關名稱。	法務部已於 110 年 5 月 12 日以法綜字第 11000080510 號函請本署依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0 年 5 月 5 日通傳內容字第 11048012750 號函示辦理。
第 六 十 六 項	有鑒於最新的空污排放清冊統計，臺中火力電廠排放 PM2.5 的量，佔整體的 1.3%，不過，柴油大貨車卻高達 10.17%，108 年通過空氣污染防制法 36 條修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得視空氣品質需求，加嚴烏賊車排氣標準，惟執行至今仍未見具體成效，因此，建議各公部門及國營事業在委外業務招商時，研議於合約內要求載明廠商使用柴油大貨車，提出檢驗報告符合四期環保法規後方可執行委辦業務，藉以達到降低空污之效果。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明令各公部門及所屬各事業機構應優先採用符合四期標準之車輛進行委辦，並責成環保署於 110 年 6 月底前建立柴油車定檢制度，以落實降低空污。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貳	總決算部分 108 年度決算係依決算法第 28 條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理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